

证券代码：001203
009

证券简称：大中矿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
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股东大会届次：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- 2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

董事会

- 3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2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2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2 月 1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内蒙古包头市高新区黄河大街 55 号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9 楼会议室。
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梁宝东先生主持。

7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,091,035,42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3498%。

1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9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,084,433,55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9120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,601,86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78%。

3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6,602,16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7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,601,86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78%。

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4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视频方式参会，其余人员现场参会。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马锐、宋沁忆通过现场参会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00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,090,991,501	99.9960%	43,921	0.0040%	0	0
审议结果	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					

2.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,091,002,601	99.9970%	32,821	0.0030%	0	0
审议结果	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					

3.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,091,002,601	99.9970%	32,821	0.0030%	0	0
审议结果	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，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					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
A 股	6,569,347	99.5029%	32,821	0.4971%	0	0
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	---

4.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,091,002,601	99.9970%	32,821	0.0030%	0	0
审议结果	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 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					

其中,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6,569,347	99.5029%	32,821	0.4971%	0	0

5.00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,091,002,601	99.9970%	32,821	0.0030%	0	0
审议结果	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 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					

议案 3 和议案 4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, 公司已经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。议案 1 和议案 2 为特别决议事项, 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(包括股东代理人) 有表决权股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: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：马锐、宋沁忆

3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1 日